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下午13:00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结合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晓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

权将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不再施行，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适应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运作需要，公司结合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因本次修订所涉及的条目众多，包括但不限于原《公司章程》中“监事”、“监事会”、“监事会决议”等表述整体删除并部分修改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股东大会”描述修改为“股东会”等。在不涉及其他修订的前提下，不再逐项列示。此外，因删除和新增条款导致原有条款序号发生变化（包括引用的各条款序号），在不涉及实质内容改变的情况下，亦不再逐项列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37）。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

联交易事项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向控股子公司摩恩新能源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5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增加财务资助主要是为支持摩恩新能源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整体的战略发展。摩恩新能源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地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对其增加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增加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 2025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